

光伏六期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及深加工项目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

光伏六期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及深加工项目拟选址于安徽省芜湖经开区凤鸣湖北路与嵩山路交叉口，占地面积约 801328 平方米，投资 300000 万元建设年产 120 万吨光伏超白压延玻璃生产线及其附属设施。目前已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特公开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看方式

- 1、公众可以通过下载本次公告中的附件（全本公示）查看相关内容。
- 2、若需查看纸质报告书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联系。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主要征求芜湖市相关单位群体或个人，主要包括：东梁村、洪家村、洪光村等。

三、公众意见表

详见附件：公众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15178581270

电子信箱：wh.rskq@xinyiglass.com

信函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信义路 2 号

六、公众提出意见有效期

自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信义光伏产业（安徽）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 1

环评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附件 2